

致：培正各地同學會會長級代表/社長/校友  
副本：香港培正同學會

2014年8月4日

各位關愛培正的級代表/社長/校友：

由校友捐獻數千萬，經歷八年波折重重的教育大樓，建成後被強佔，及濫用[培正]名聲，開辦低水平的大專；此兩事均引起廣大海內外校友的群洵反對。

此兩事一拖幾近兩月，就廣大校友的下列訴求，包括：

1. 現時濫用[培正]之名的的大專，立刻向社会公佈即時停用，並即時更改名稱。
2. 與培正無從屬關係的校外機構，不可佔用教育大樓。

遺憾是校友/同學會，與浸聯會領導，雙方雖然曾多次協商交流，但 30/07/2014 由浸聯會會長，與培正中小學校監，就上述兩項重要訴求，而共同聯署之信函，內容空泛避談主題，加以誤導偽言，且不具落實解決的時限，採彈弓手之拖延手法。

在前 02/08/2014 下午，假培正小學大禮堂，舉行之校友/級代表大會上，兩位浸聯會代表 [第一副會長及總幹事]，面對廣大校友們的現場提詢，在台上，他們仍然採用以無結論，無解決時限，無解決方案的空洞客套之官腔言語，敷衍了事。

基此，我們認為不容再拖，故誠邀各熱心校友，假窩打老道培正同學會，舉行共商進一步強力後續行動的會議。

共商會議：日期: 2014年8月7日 (星期四)

時間: 晚上七時至九時 (備具小食及飲品)

恭候 台端蒞臨，謹听寶貴的策謀。

鍾信明 (65 耀) 香港培正同學會 永遠名譽會長  
陳德華 (66 皓) 香港培正同學會 顧問 / 前會長  
雷禮和 (68 仁) 香港培正同學會 顧問 / 前會長  
呂沛德 (73 勤) 香港培正同學會 顧問 / 前會長  
同敬約

- P.S. 1.各地會長如有高見，請於會前函電香港同學會蕭寅定幹事彙集或託在港校友在會上轉達。  
2.為求會場方便安排，如蒙臨共商，請電告 (2713 4093 / 9207 8525 蕭寅定)